

約伯記 第二講

前言：苦難從何而來？

苦難是因罪而來的（創三 14-19），苦難是上帝對罪的刑罰，罪沒有刑罰，世界失去秩序安寧

苦難也會由別人的罪行而加害於無辜的個人

苦難來自天災、不是罪惡的報應，有上帝的試驗在其中（也有可能兩者混雜）

苦難難不倒敬虔愛上帝的人，上帝賜福那些在苦難中仍然對祂仍有信心的人（得四 13-17）

約伯記：反常理的苦難是上帝對人信心的考驗？

二. 地上的爭論（伯四 - 三十一）

I. 約伯與三友的對話：

與三友的對話類似法庭審判，上帝既是法官，也會在約伯的控告當中

A. 第一回合對話（伯四 - 十四）

以利法的五段勸勉（伯四-五）：

זָכַר zakar 追想 - 箴言式的教導用詞

שָׁמַע shama 聽（申六 4）“ 以色列阿、你要聽。耶和華我們 神是獨一的主。”

יָדָע yada 知道（箴一 2）“ 要使人曉得智慧和訓誨。分辨通達的言語”

1. 分析（伯四 1-11），認為苦難是給約伯的一個警告，提醒他省察自己
2. 異象（伯四 12-21），人生短暫，人無智慧而死
3. 善惡結局分明（五 1-6），人遭受苦難是因為罪惡，自行負責
4. 現身說法（伯五 8-16），勸約伯悔改歸向上帝（伯五 13）在新約被引用（林前三 19）
5. 苦難是上帝的管教（伯五 17-27），管教是箴言式智慧的重點，要約伯完全信靠上帝

以利法的觀點總結：約伯因為犯罪而受苦，苦難是上帝的管教

對於以利法指責約伯的思考：有苦難=有犯罪；是否意味著，無苦難=無罪？

約伯的回應（伯六-七）：

1. 自辯沒有犯罪

- a 煩惱臨到的災害，因為“全能者的箭”（伯六 1-7）
- b 沒有違背上帝而犯罪（六 8-13）
- c 對朋友失望（伯六 14-21），朋友應該相互信任，卻被朋友責備離棄上帝，實際上是他們離棄約伯
- d 質疑朋友的質問（伯六 22-27），指責需要具體、不是講空洞的大道理
- e 再次對朋友發出請求（伯六 28-30），請重新瞭解我的苦情，不要一味地指責

至此對於以利法的回應結束

2. 感嘆生命卑微

- a 人生勞苦（伯七 1-8），所盼望的都落空
- b 生命的徒然無益（伯七 9-16），懷疑上帝對他太嚴厲，不求赦免而求死
- c 生命的卑微（伯七 17-21），以反面的意義來看人生，上帝在為難他